

联创新世纪（北京）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联创新世纪（北京）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上披露《联创新世纪（北京）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因半年度报告编制复核工作尚未完成，为确保财务报告及信息披露的准确性，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，特将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延期至 2018 年 8 月 30 日披露。公司对延期披露年度报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创新世纪（北京）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22 日